

证券代码：874671

证券简称：吉宝股份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15 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沈江湧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已经依法换届选举了第二届董事会，现拟选举沈江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董事长。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及丁晓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提议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具体构成如下：

审计委员会成员：陈琪耀（独立董事）、丁晓峰（独立董事）和孙雪峰（职工董事），其中主任委员（召集人）为陈琪耀。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及丁晓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提议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

员会成员，具体构成如下：

提名委员会成员：金盈（独立董事）、陈琪耀（独立董事）和沈江湧，其中主任委员（召集人）为金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及丁晓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提议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具体构成如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丁晓峰（独立董事）、金盈（独立董事）和夏萍，其中主任委员（召集人）为丁晓峰。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及丁晓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提议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具体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成员：沈江湧、丁晓峰（独立董事）和夏萍，其中主任委员（召集人）为沈江湧。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及丁晓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聘任沈江湧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及丁晓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聘任王景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及丁晓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聘任颜佳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琪耀、金盈及丁晓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5 日